

# 專業實習流程

選填機構→分發→實習準備(聯繫、面試)→實習→實習發表會→繳交總報告

## 專業實習概要

## 說明

系網-下載專區



教育部規定，實習前學校須至實習機構進行評估。因此，學生推薦機構須為系上老師已曾訪視過的才能推薦。9/16-9/19 至多提出 2 個機構全名、地址至 143318@mail.fju.edu.tw，確認是否符合曾訪視之要件。

9/26 回覆系上老師是否曾實地訪視過學生有意推薦之機構。

符合系上老師曾訪視的機構，10/17 前備妥學生推薦實習機構資料表、校外專業實習機構意願調查表、立案證明/商業登記文件、機構簡介及其他佐證，提交本系專業實習委員會審查。審查結果個別通知。學生推薦通過審查之機構，必須會是推薦同學選填的志願之一。

機構選填說明。

電子郵件公告確認的實習機構名冊。

1.12/23 實習準備事項說明。

2.12/28 前完成線上填寫實習申請表及中午前繳交歷年成績單紙本(班代彙整)。

公告分發結果。輔導分發。

機構所需資料的電子檔提供給學校督導檢視。

學校督導老師檢視與提供修改意見回覆給學生。

1/28 中午 12:00 前學生繳交修正過後的機構所需資料(電子檔)。

學生與機構聯繫，確認面試事項；瞭解與討論實習內容、實習時間與相關要求。

學校督導老師實習行前說明。

學校督導訪視。  
期中團體督導。

實習發表會。



1/29

1/29-2/9



2/23-3/23

四月-五月



六月

七月



八月

九月



十月

十一月



系上將實習公文與申請資料寄出給機構(2/9 前)。

\*本校春節假期 2/13-2/22

1.回報與實習機構聯繫進度(實習時間、機構督導等)

2.校對個人資料，以便辦理實習期間意外保險投保。

7/1 起~實習進行-實習週誌繳交-即時反映。

學校督導訪視。  
期中團體督導。

機構督導回傳評量表。

實習生繳交實習時數統計表、實習成果摘要表。

實習總報告繳交。

專業實習學分取得/未取得。

## 專業實習前置作業

1.請將個人資料**立即回傳表單** <https://forms.gle/KcsLKtcQxC8VwZTH9>。另請班代協助確認參加暑期實習學生資料並於 9/24 前繳回。

2.**10/15(三)專業實習發表會**，地點在濟時樓 9 樓國際會議廳。12:30 前持學生證簽到，閉幕式後以學生證簽退。